

附件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规定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控中心艾滋病检测试剂项目-HIV-1新发感染酶免检测试剂盒（限制性抗原亲和法）单一来源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控中心艾滋病检测试剂项目-HIV-1新发感染酶免检测试剂盒（限制性抗原亲和法）单一来源采购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金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49人，营业收入为405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85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 乌鲁木齐浩天中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授权代理人（签字或签章）：

日 期：2024年7月20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所有潜在投标供应商在做出以上声明前，需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、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相应内容，确定自身是否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政策。如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政策的供应商，按照如上声明函的内容如实填写，若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的供应商，请不要填写。

3、如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，需按照《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规定，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

4、如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需按照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内容的要求，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

5、中小企业声明函务必按照招标文件给定格式提供，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（工信部联企业【2011】300号），自行勾选企业类型。如存在虚假声明或未按实际内容填写，供应商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6、后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部分内容。